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浙江文体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浙江国旅联合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及比例：公司自有资金出资1,000万元，占新设公司注册资本的100%

一、对外投资概况

2015年，公司初步实现了从单一的温泉主题公园运营转型为户外文体娱乐产业运营。为进一步加快公司户外文体娱乐产业的发展速度，紧密围绕户外文体娱乐的战略目标，提升市场竞争力，公司投资1,000万元在浙江杭州设立浙江国旅联合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并以此为平台实现业务领域的拓展。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暨对外投资属于公司管理层经营权限范围。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公司以现金出资1,000万元，占新设公司注册资本的100%，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发展要求。

2、新设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国旅联合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富阳区富春街道江滨西大道10号1301室-1

法定代表人：施亮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投资管理，礼仪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户外运动策划，体育赛事组织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成立浙江国旅联合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旨在不断完善国旅联合产业布局，推动国旅联合战略发展，打造国旅联合在文化体育行业的地位与竞争力，推动中国文化体育事业的发展，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有利于公司提升盈利水平，拓宽盈利渠道，符合维护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

四、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新设公司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和市场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发展动态，加强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最大限度地降低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三日